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交通部 函

地址：100299臺北市仁愛路1段50號
傳真：(02)2389-9887
聯絡人：陳威男
電話：(02)2349-2171
電子信箱：a401451@motc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30日
發文字號：交運字第1155000448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11550004481-0-0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部指定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為執行汽車隔熱
紙相關業務之專業機構公告1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經濟部標準檢驗局、內政部建築研究所性能實驗中心、國立成功大學能源科技與
策略研究中心、財團法人台灣商品檢測驗證中心、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
財團法人車輛研究測試中心、台灣區車輛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車體工業同業公
會、台北市汽車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汽車商
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車輛進口商協會、直轄市及各縣市政府、交通部公路局、
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、本部路政及道安司、法制處、公共運輸及監理司

副本：



交通處 收文:115/02/02



1150047313

2 附件隨送